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radelink Electronic Commerce Limited

貿易通電子貿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36)

授出購股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06A、17.06B及17.06B條刊發。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董事會已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日議決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八日採納的二零一四年購股權計劃之修訂本，向若干人士（「承授人」）授出購股權（「購股權」），賦予彼等權利以認購合共6,800,000股本公司股本之普通股（「股份」），惟須待承授人接納方可作實，且各承授人於接納購股權時須支付1港元。所授出購股權之詳情載列如下：

授出日期：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一日（「授出日期」）

所授出購股權之行使價：每股股份0.958港元（為以下較高者：(i)股份於授出日期在聯交所發出每日報價表所載收市價每股0.95港元；及(ii)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發出之每日報價表所載平均收市價每股0.958港元）

授出購股權的總數目	:	6,800,000
購股權之行使期	:	自授出日期起計十年
購股權之歸屬期	:	由授出日期起計十二個月 (25%)、二十四個月 (50%)、三十六個月(75%) 及 四十八個月(100%)
表現目標	:	在本公司僱員表現5 級評核機制下，承授人必須達到 3 級或更高級別（即承授人的表現至少符合本公司的期望）。
退扣機制	:	如果出現嚴重的不當行為、公司財務報表的重大誤報、違反僱傭合同或因不當行為導致僱傭關係終止，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沒收已授出但尚未歸屬或行使的購股權。
財務資助	:	本公司並未向承授人提供任何財務資助以協助其根據 2014 年購股權計劃購買股份。

於上述已授出購股權當中，4,400,000份購股權乃授予執行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詳情如下：

董事姓名	於本公司擔任之職務	已授出購股權數目
謝錦強先生	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2,400,000
鄭俊聰先生	執行董事及技術總監	1,000,000
鍾順群女士	執行董事及營運總監	1,000,000
總計：		4,400,000

根據上市規則第 17.04(1)條，向上述名列之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授出的購股權已獲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

授出總數6,800,000份購股權中的餘下2,400,000份購股權，均全部授予本公司的僱員。

除上文所披露外，(i) 概無承授人為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ii) 概無承授人為獲授或將獲授超逾上市規則項下 1% 個人限額的購股權的參與者；及(iii) 概無承授人為關連實體參與者或服務提供者（定義見上市規則）。

在授出上述購股權後，根據計劃授權可供日後授出的購股權數目為 907,319 份購股權。

承董事會命
戴國洪
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非執行董事：李乃熺博士，S.B.S., J.P. (主席)、李國本博士、英子文先生及袁永生先生；

執行董事：謝錦強先生、鄭俊聰先生及鍾順群女士；以及

獨立非執行董事：翟迪強先生、周德熙先生、陳紫茵女士、鍾維國先生及何立基先生，M.H., J.P.。